GST-GF500WA/300WA/150WA 型广播功率放大器安装使用说明书

特点

广播功率放大器是消防应急广播系统配套产品，它与相应的广播音源设备和广播终端设备等 配合，实现消防现场的应急广播功能。

GST-GF500WA 型广播功率放大器、GST-GF300WA 型广播功 率放大器、GST-GF150WA 型广播功率放大器功能相同，但功率不同，分别为 500W、300W 和 150W。

主要技术指标

（1） 工作电压：主电源交流 AC220V，备用电源交流 AC220V

（2） 定压输出：120V

（3） 频率特性：80Hz ~ 8KHz （90V ~ 145V）

（4） 输出功率：500W/300W/150W

（5） 谐波失真：≤5%

（6） 噪声电平：＜37mV

（7） 使用环境： 温度：0℃ ~ +40℃ 相对湿度≤95%，不结露

（8） 外形尺寸： 88.1mm(2U)×482.6mm×305.0mm

结构特征与安装

以 GST-GF500WA 型广播功率放大器为例进行说明，其外形及结构示意图如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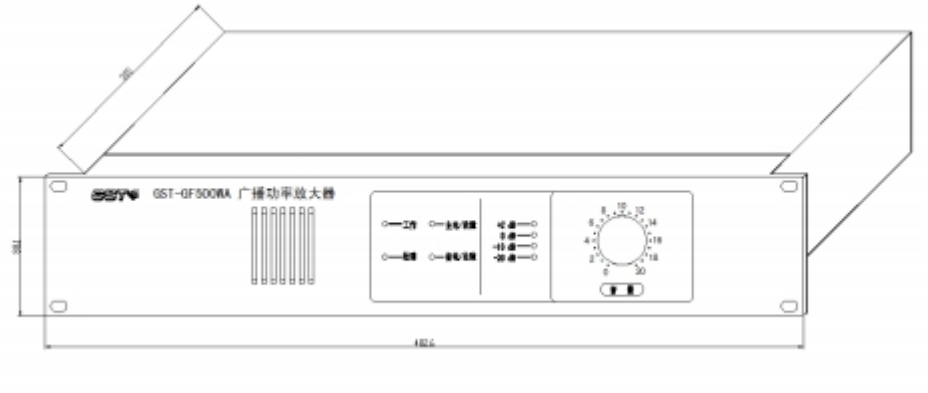


图-1-2

本广播功率放大器采用标准插盘结构安装，其后部示意图如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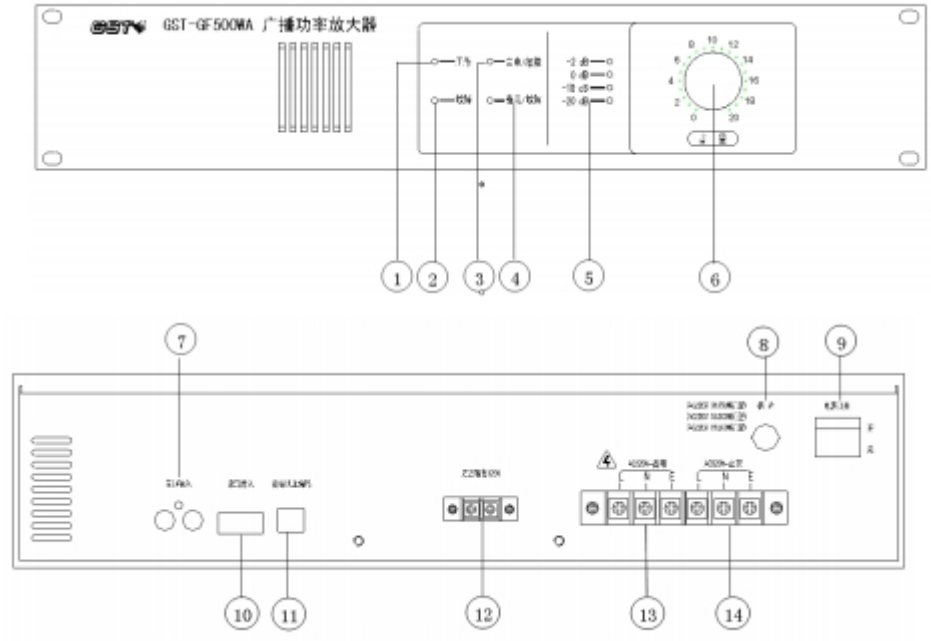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-2

1) 工作指示灯：200A 启动本设备后该指示灯为绿色，表示本机工作正常。 说明：当功放电源开关打开时工作指示灯不亮，此时如果主备电均正常时，主电绿灯亮， 说明功放处于待机状态。

2) 故障灯： 说明：故障灯常亮，表示本机音频输出线处于交流短路，本机已经处于保护状态。如果 音频输出线短路故障排除，需将电源关闭，然后再重新启动，才能解除指示灯常亮状 态;

3) 主电指示灯：绿灯亮表示本机采用主用电源供电，黄灯故障灯亮说明主用电源断开。 说明：当功放电源开关打开时，如果主电正常则绿灯点亮，如果断开则黄灯点亮。

4) 备电指示灯：绿灯亮表示本机采用备用电源供电，黄灯故障灯亮说明备电断开。 说明：当功放电源开关打开时，如果主备用电源均正常，默认主电优先工作，对应主电指 示灯为绿色，备电指示灯处于熄灭状态（代表目前备电正常）；如果主用电断开，功放会自 动转为备用电工作，对应的备电指示灯为绿色，主电指示灯为黄色。

5) 音频输出电平显示：动态显示音频输出的幅度。

6) 音量电位器：调整此旋钮，可以改变当前的监听音量以及音频输出的大小。顺时针旋转，监听音量增大；逆时针旋转，监听音量减小。

7) 音频输入：RCA 音频接口，其中一路 RCA 口，可以作为接收来自于音源设备的音频输出，另外一路可做为级联下一台功率放大器的音频输入。

8) 保险管座：本机供电的交流保险（8A、Φ5×20）。

9) 电源开关：控制本机的电源开关，打开后功放启动与停止由 200A 发送指令控制。 10) 级联输入：

10 位排插线，与 200A 及其他功放级联在一起，实现每台功放与 200A 之间 的 通讯。注：200A 可以级联 15 台功放，级联线长度可达 10 米。

11) 功放设备地址编码位：通过拨下对应位实现对本设备地址的编码（采用 16 进制编码方式）。

12) 定压输出：功率放大器的音频输出广播线，内含 48V 直流电，当线路短路时通过功放采样后将 信息发送到 200A 控制盘，由控制盘实现声光告警并记录。

13) 备用电源输入：备用交流 220V 电源输入接口。

14) 主用电源输入：主用交流 220V 电源输入接口。

布线要求：

音箱接线采用耐火 RV 线，截面积≥1.0mm2。

注意：产品仅应被安装在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所明示规定的使用环境，不适用于有爆炸 性气体或有腐蚀性气体的场所（包括使用磷化铝杀虫剂的烟草仓库）。产品不可被安装 在对设备有特殊认证要求的环境或场所（包括但不限于爆炸性环境、船舶、飞机、火车、 机动车等交通工具）。如有特殊需求，请联系本公司相应销售人员。

注意：产品仅应被安装在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所明示规定的使用环境，不适用于有爆炸性气体或有腐蚀性气体的场所（包括使用磷化铝杀虫剂的烟草仓库）。产品不可被安装在对设备有特殊认证要求的环境或场所（包括但不限于爆炸性环境、船舶、飞机、火车、机动车等交通工具）。如有特殊需求，请联系本公司相应销售人员。

海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北省秦皇岛开发区长江东道 80 号

电话：0335-8502468

传真：0335-8508942

邮编：066004

全国统一服务电话：400 612 0119

http://www.gst.com.cn

E-mail: gst.qhd@fs.utc.com 30311942

地址：河北省秦皇岛开发区长江东道 80 号

电话：0335-8502468

传真：0335-8508942

邮编：066004

全国统一服务电话：400 612 0119

http://www.gst.com.cn

E-mail: gst.qhd@fs.utc.com